

华强方特文化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
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华强方特文化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6月25日召开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现对公司本次会议审议的有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一、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

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提供担保，该事项系因正常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二、新增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

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提供担保，该事项系因正常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！

华强方特文化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许波、何乐强、王伟

2024年6月25日